

附件

河南省高校新型智库评估指标体系 (试行)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
决策影响力 (40%)	领导批示	国家级领导人有明确意见且相关部门给予具体答复或采纳证明的,计100分/篇;批转或有肯定性批示的,计80分/篇;圈阅的,计50分/篇。
		省部级正职领导有明确意见且相关部门给予具体答复或采纳证明的,计80分/篇;批转或有肯定性批示的,计50分/篇;圈阅的,计30分/篇。
		省部级副职领导有明确意见且相关部门给予具体答复或采纳证明的,批转和有肯定性批示的,计50分/篇;圈阅的,计10分/篇。
		厅局级正职领导有明确指示且相关部门给予具体答复或采纳证明的,计10分/篇;批转或有肯定性批示的,计5分/篇;圈阅的,计3分/篇。最高计100分。
		厅局级副职领导有明确意见且相关部门给予具体答复或采纳证明的,计5分/篇;批转或明确肯定和有指示意见的,计3分/篇;圈阅的,计1分/篇。最高计100分。
	规划报告	受委托为国家部委和省委、省政府撰写的决策咨询成果,计50分/篇;受委托为省直部门和市委、市政府撰写的决策咨询报告或发展规划,计10分/篇;受委托为市直部门和县委、县政府撰写的决策咨询报告或发展规划,计5分/篇。
	内参提案	国家级内参50分;省部级内参30分;市厅级内参10分。最高计100分。

	咨询研究	应邀参加国家级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,计 100 分/次; 参加省部级正职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并发言的, 计 80 分/次; 参加省部级副职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并发言的, 计 50 分/次; 参加厅局级党政正职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并发言的, 计 30 分/次; 参加厅局级党政副职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并发言的, 计 10 分/次。
	行业贡献	受委托承担第三方评估职能, 国家级计 80 分, 省级计 50 分, 市及其他级别计 20 分。 承担完成国家级决策咨询类或重大委托类科研项目, 且有相关部门采纳证明的, 计 50 分/项; 承担完成省部级决策咨询类或重大委托类科研项目, 且有相关部门采纳证明的, 计 30 分/项; 承担完成厅局级决策咨询类或重大委托类科研项目, 且有相关部门采纳证明的, 计 10 分/项。入选 CCTI 智库 50 分。
社会影响力 (25%)	媒体宣传	被新闻报道, 国家级媒体 10 分, 省级媒体 6 分, 市厅级媒体 3 分。应邀参加专题节目和专家访谈者, 国家级媒体 50 分, 省级媒体 20 分, 厅市级媒体 10 分; 网络阅读量达到万次以上的理论文章, 计 10 分/篇。
		在中央媒体举行学术讲座, 计 15 分/场; 在省级媒体举行学术讲座, 计 12 分/场, 在地市级媒体举行专题讲座, 计 6 分/场。
	讲座演讲	在国家级党委中心组做专题讲座的, 计 100 分/次; 在省部级党委中心组做专题讲座的, 计 80 分/次; 在市厅级党委中心组做专题讲座的, 计 50 分/次。
		在省委省政府主办、省委省政府领导出席的会议做主题演讲的, 计 50 分/次; 在国家级智库年会做专题演讲的, 计 50 分/次; 在省委、省政府相关部门主办的会议做主题演讲的, 计 20 分/次。为社会公众举办公益性讲座的, 计 3 分/次。
	高层论坛	举办全国高层论坛 100 分/次, 承办 50 分/次; 举办全省高层论坛 50 分/次, 承办 20 分/次; 举办地市级或厅行业系统论坛 20 分/次, 承办 10 分/次
	公众意见收集	横向课题到账经费每万元 1 分。常年设立专门机构、人员、渠道收集公众意见, 最高计 10 分。
信息公开度	研究成果开放获取, 网站及时更新, 微信微博公众号成果及时推送, 最高计 5 分。	

学术影响力 (15%)	论文	权威核心期刊论文，计 10 分/篇，其他 CSSCI 来源期刊，计 5 分/篇。当年被权威核心报刊转载的，计 10 分/篇。媒体发表理论文章，三报一刊每文 50 分，省部级每文 30 分，市厅级每文 3 分。
	出版物	权威出版社，计 30 分/部，其他出版社，计 10 分/部。连续出版物每期 1 分，最高 10 分。
	成果奖励	入选国家级成果奖励，计 60 分/项；其他省部级奖励：一等奖计 30 分/项，二等奖计 20 分/项，三等奖计 10 分/项。
	科研项目	国家级计 50 分，省级 30 分，地厅级 10 分。
国际影响力 (10%)	机构合作	在世界主要国家设立分支机构、与国际研究机构建立长期合作机制，计 30 分/项。在国际理事会、学术委员会、研究队伍中担任职务，计 20 分/人次。
	学术交流	与国外智库合作开展研究，参与国外学术交流情况，根据情况给予 3 分。主导与国外智库合作举办论坛等，计 20 分/次。
	国际传播	智库成果、人员等被国际主流媒体或对外宣传媒体正面引用的，计 10 分。
建设潜力 (10%)	校级保障	学校对智库有管理制度、有独立办公用房、有专职人员每项最高 20 分，校拨固定经费，计 1 万元/1 分。
	内部管理	智库组织机构健全、内部管理机制完善，最高计 20 分。
	合作交流	与党委、政府有关部门稳定的合作机制及实际效果，最高计 100 分。
	平台建设	建有社会或行业信息共享平台，建有数据库，具备专业的统计分析工具，具备专题案例库，具备数据跟踪与筛选能力等，最高计 100 分。